

#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

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根据《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有关规定，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二）工作目标。通过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使广大社科界人士深刻领悟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不断增强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主要任务

（一）深入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把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要围绕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

（三）深入开展理论宣讲。要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广泛开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活动，

（四）深入开展学术交流。要围绕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

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加大宣传推介力度。

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联系人：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

联系电话：23312579 23396670

邮箱：[sklbgs@tj.gov.cn](mailto:sklbgs@tj.gov.cn)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年8月22日